附件 5

龙华区“个转企”奖励资金申请材料收取回执

：

你单位于 年 月 日提出的关于（个体户名称） 转为（企业名称）

的奖励资金申请，现收到你单位提交的下列申请材料:

1.龙华区“个转企”奖励资金申请表

2.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3.个体户升级企业证明复印件

4.企业纳税证明（纳税人自行登录国税、地税电子税务局打印）及社保缴纳证明

5.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或者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人委托书原件

6.企业对公账户开户银行名称、账号

7.承诺书

8.住所证明。注册地址为租赁房屋的，提交经备案的房屋租赁凭证，双方签订的房屋租赁合同（含出租方产权证明）或其他证明凭证（如村委、市场开办单位证明等）；为股东或法定代表人的自有房产的，提交房屋产权证明

9.财务记账支出（代理记账支出、财务人员聘用等）的相应凭证

10.其他材料

收件人： 联系电话：

申请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